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87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567,996 股，发行价格 32.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533,323,791.24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514,686.7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0,809,104.45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191 号）。

(二) 2024 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2,080.9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1.32
减：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14,294.80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7,937.4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4年3月，公司会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万元)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355884419485	补充流动资金	3.76
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19271201040222222	乐清光伏支架核心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8,659.56
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811080101210288161 7	乐清光伏支架核心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013.55
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20328222920101241 8	光伏支架全场景应用研发及实验基地建设 项目	4,260.55
		合 计		37,937.43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不一致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00.0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3.49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239 号），中信证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

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42,786.09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中信证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37,937.43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080.9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94.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94.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乐清光伏支架核心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7,370.78	37,370.78	3,835.81	3,835.81	10.26	2026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光伏支架全场景应用研发及实验基地建设项目	否	5,415.31	5,415.31	1,164.19	1,164.19	21.50	2027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546.29	9,294.82	9,294.80	9,294.8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3,332.38	52,080.91	14,294.80	14,294.8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3.49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0239号),中信证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37,937.43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